

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处室文件

西建大研〔2018〕9号

关于评选 2018 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表彰优秀、树立典型，在研究生中营造努力拼搏、勇于创新的良好氛围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激励广大研究生不断积极进取、学优争优，学校决定在 2018 届毕业研究生中评选校级优秀毕业生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全日制 2018 届毕业研究生（含延期或提前答辩者，不含定向的毕业研究生），包括：2018 年 1 月 3 日第一批已获得学位者；预期 2018 年 6 月可完成答辩且按期获得学位者。

二、评选指标

满足评选范围要求的 2018 届毕业研究生总人数的 3%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，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。

2. 品德高尚，行为习惯良好，模范遵守法律法规、校规校纪和学生行为准则。

3. 学习勤奋，学业、科研成绩优秀，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，科研与创新成果显著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，综合能力与素质表现突出。

4.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文娱活动，有健康的体魄、良好的卫生习惯和心理素质。

5. 在读期间，获得校级及以上各类奖学金或“优秀共产党员”等荣誉称号者，可优先推荐。

6. 对毕业后自愿到新疆、西藏等边远省区、基层单位和艰苦行业就业者，以及毕业后自主创业者，可优先推荐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 名额分配。党委研究生工作部、研究生院根据 2018 届预毕业研究生数下达各学院推荐名额。

2. 评选细则制定。各学院在学校评选条件之上，制定并公示（公示 3 天）本学院评选细则。

3. 个人申请。符合参评条件的毕业研究生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，认真填写《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2018 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

申报表》(附件 1), 并另附一段 1000 字以内在学期间的科研与学习、创新实践与社会服务等活动的心得体会, 以及一张个人生活或科研中的高分辨彩色照片(照片大小 2M 以上、像素不小于 1024*768、JPG 格式)。

4. 学院评选推荐。根据个人申请情况, 在综合考评基础上, 各学院评选出推荐人选并公示 3 天; 公示无异议后, 将推荐名单上报党委研究生工作部、研究生院。

5. 学校审核及公示。党委研究生工作部、研究生院对学院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复查和审核, 并将评审结果予以公示。

五、评选要求及有关说明
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评选工作, 成立 2018 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领导小组, 成员应包括: 主管学生工作的党委(党总支)副书记、主管研究生教育工作的副院长、导师代表、研究生辅导员、研究生代表等。评选工作要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及宁缺毋滥的原则。

2. 对毕业后自愿到边远省区、基层单位和艰苦行业就业以及毕业后自主创业的研究生, 各学院应综合考虑、优先推荐。

3. 各学院要严格按照分配名额推荐出校级“研究生优秀毕业生”人选。

4. 各学院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 18:30 前将 2018 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申报表(附件 1)、研究生优秀毕业生汇总表(附件 2)及学院评选细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教育

管理办公室。

5. 学校为获得“研究生优秀毕业生”荣誉称号的研究生颁发荣誉证书和纪念奖牌。

6. 获得“研究生优秀毕业生”荣誉称号的研究生若未能按期获得学位，或在毕业前有违法违纪行为的，学校将取消其“研究生优秀毕业生”称号。

附件不随文印发，请在研工部网站（<http://ygb.xauat.edu.cn/>）下载。

联系人：刘 冠 办公地址：雁塔校区主楼 111 室

联系电话：82205343 电子邮箱：11484073@qq.com

附件：1. 2018 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申报表

2. 2018 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学院推荐汇总表

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研究生院

2018 年 5 月 14 日

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15 日印发
